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3 年 12 月 3 日，本公司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 2013 年 12 月 6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会董事 13 人，实际参会董事 13 人。本公司董事长张远方先生为控股股东广东省水电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省水电集团”）董事长、党委书记、法定代表人，董事王华林先生为广东省水电集团控股子公司红河广源马堵山水电开发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因此，董事长张远方先生、董事王华林先生对审议议案回避表决。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了通知中所列议题并作出如下决议：

11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2票回避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广东省水电集团有限公司要约收购事宜致全体股东的报告书》。

详见 2013 年 12 月 7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广东省水电集团有限公司要约收购事宜致全体股东的报告书》。

特此公告。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六日